

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 **國中部** 英語文競賽辦法

一、宗旨：為加強英語文教學、提昇學生英語文能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競賽項目：英語朗讀比賽、英文單字比賽。

三、比賽日期：114年4月30日（三）下午第五、六節。

四、參加學生：

1. 英語朗讀比賽：一、二年級每班請推派1~2人參加，三年級自由參加。

2. 英文單字比賽：一、二年級每班請推派1~2人參加，三年級自由參加。

以上參加學生由各班英語（文）老師及導師共同推派參加，兩項目均需派人參加。

五、用具：2B鉛筆(劃卡)。

六、評審教師：由教務處聘請教師擔任。

七、獎勵：

1. 各比賽項目，國中組各年級排名擇優錄取前三名頒予獎狀乙紙，以資鼓勵。

2. 各比賽項目，由教務處頒發禮卷，各等第分配人數，得由教務處依成績分布情形酌予調整，說明如下：。

國中組：以 18 人為原則，各比賽項目擇優錄取級排名前三名，分別獲得獎狀乙紙及禮卷 300 元、200 元、100 元。

八、比賽成績優異同學代表參加下一學年度高雄市國中英語文競賽。

九、本辦法謹呈校長核准後施行。

各項目比賽時間、地點及評分標準：（各參賽者請於賽前10分鐘到達比賽地點）

日期	時間	項目	評分標準	競賽時限	比賽地點 (暫定)
4月30日 (三)	第五、六節	朗讀	1. 發音40% 2. 流暢度和語調30% 3. 儀態30%	1. 時間：2分鐘 2. 題目：賽前10分鐘抽題	敦品4樓 4-2 多功能教室
4月30日 (三)	第五節	單字	擇優錄取	1. 時間：20分鐘 2. 題目：當天公布	勵學5樓 半圓形會議室

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 **國中部** 英語文競賽報名表暨公假單

事由	113 學年度國中部校內英語文競賽										
日期	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 星期三										
節次 (承辦單位核章)	全天	早修	1	2	3	4	午休	5	6	7	8
								V			
地點	依各競賽項目安排競賽地點						班級				
項目	座號		姓名					導師簽名			
單字											
事由	113 學年度國中部校內英語文競賽										
日期	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 星期三										
節次 (承辦單位核章)	全天	早修	1	2	3	4	午休	5	6	7	8
								V	V		
地點	依各競賽項目安排競賽地點						班級				
項目	座號		姓名					導師簽名			
朗讀											
備註	1. 請英文老師簽名：_____。 2. 請學藝股長於 114 年 4 月 1 日 (星期二) 中午 12:00 前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教學組。 3. 競賽時間 114 年 4 月 30 日 (星期三) 第五、六節。 4. 請有參加報名班級的 學藝股長 於 <u>4月9日 (三) 中午12:30</u> 至 <u>勵學樓2樓小型會議室(暫定)</u> 集合，抽籤並公布競賽相關事宜。(含競賽場地確認及抽籤)，未到者(因故未到者可請同學代理)由教務處代抽，不得異議。 5. 本辦法一式二份，一份請轉交給導師。										